

济宁市文化和旅游局

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《关于做好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编制并向社会公布本报告。报告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，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济宁市文化和旅游局联系（地址：济宁市太白湖新区省运指挥中心 A0633，联系电话：0537-231226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市文化和旅游局锚定“建设世界文化旅游名城”核心目标，深入贯彻《2025 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部署，以“标准化数字化提升+文旅场景深度融合”为双引擎，推动政务公开从“被动回应”向“主动服务”、从“信息发布”向“价值赋能”转型。全年聚焦文旅深度融合、文旅消费提振、文化遗产传承等重点工作，构建“政策公开精准化、服务公开场景化、互动公开常态化”工作

体系，让政务阳光贯穿文旅发展全链条，为政府政务公开建设注入文旅公开新动能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5 年度，济宁市文化和旅游局聚焦社会公众关切与核心职能，精准划定主动公开范围，系统细化公开事项清单，明确公开内容、时限与责任主体。2025 年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75 条，公开内容全面涵盖政策文件、执法监管、财政预决算、人事任免等关键领域。依托政府门户网站、政务新媒体等载体，精准推送信息，同时拓宽线下公开渠道，确保信息全方位、精准化触达。通过一系列举措，切实以公开促规范、以公开促服务、以公开提升治理效能，实现政务信息发布量质双提升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5 年度，济宁市文化和旅游局在全市依申请公开平台共收到 3 条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均在法定期限内进行了答复。2025 年度，市文化和旅游局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2025 年，市文化和旅游局健全“源头认定+分级审查+动态更新”管理机制，实现“文件生成即明确公开属性”。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，对公开信息实行“三审三校”，全年无涉密信息泄露情况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

2025 年，济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持续强化文旅宣传推广与信息發布工作，线上多平台协同发力。政务微信“济宁文旅”推送文旅资讯 1940 条，阅读量达 200 余万人次，局网站发布信息 814 条，政务微博发布文旅活动及提示信息 2140 条、阅读量超 1000 万，局门户网站更新行业动态及服务信息 736 条，头条号推送文旅宣传内容 1980 条，各平台形成宣传合力，有效扩大了济宁文旅的传播覆盖面；线下以新闻发布会为重要载体做好信息解读与主题推介，全年共召开新闻发布会 12 次，涵盖“十四五”时期济宁市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、“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看济宁”文旅专场、“促消费 惠民生”文旅专场、2025 年济宁市美食联赛、济宁市聚力打造中华研学旅游示范高地等多个主题，全方位、多角度展示了济宁文旅发展成果与特色亮点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健全常态化监督保障机制，压实工作责任，提升执行效能。一是强化组织领导，明确局办公室牵头，各业务科室分工协作的工作体系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部署，定期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的难点堵点问题。二是提升专业能力，组织政务公开专题培训，邀请专家围绕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解读、依申请公开办理规范、政策解读技巧等核心内容授课，全面提升工作人员业务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962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2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 他
						总计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	0	0	0	0	0	3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	0	0	0	0	3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受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受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4	0	0	0	0	0	4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	结 果 纠	其 他 结	尚 未 审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	总 计

持	正	果	结					审					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依申请公开办理精细化程度有待加强，对复杂疑难申请的研判能力、沟通技巧不足；二是公开平台运维管理存在短板，政务新媒体原创内容精品化程度不高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针对上述问题，市文旅局将从以下方面推进整改提升：一是提升依申请办理质效，开展复杂申请会商研判，强化答复文书说理，加强与申请人的沟通协商，推动从“依法答复”向“实质化解”转变；二是强化平台建设管理，加强政务新媒体内容策划，打造精品科普和政策宣传栏目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信息费收取情况

本年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市文化和旅游局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
围绕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，按照《关于印发济宁市贯彻落实 2025 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的通知》

责任分工，结合自身职能和业务实际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建设，优化主动公开机制，坚持常态化公开，及时公开政府信息。

（三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2025 年市文化和旅游局共牵头办理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 92 件，其中人大建议 26 件、政协提案 66 件。切实保障市委领导领办工作有序推进，承办的第 1440219 号提案《关于串联大运河沿线景点 打造精品运河旅游线路的建议》办理方案获市委主要领导圈阅批示，采纳委员建议开通任城郭庄港至南阳古镇航线，推动三孔、微山湖两大 5A 景区签订联动优惠协议，形成良好的社会效应和品牌效应。所有建议提案均已办理完毕，办复率、满意率达到 100%。